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FERT HOLDINGS LIMITED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7)

盈利警告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刊發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業績將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業績有大幅下滑，並預期將錄得虧損。產生該等預期虧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與二零一二年相比，二零一三年國內外化肥市場形勢持續惡化，各產品售價持續下滑，產品毛利率受壓所致。此外，本公司預計以前年度產生的稅務虧損在到期前將沒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予以彌補，因而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的規定，本公司需轉回以前年度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所得稅費用，從而也導致了預期稅後虧損的進一步增加。

由於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目前可得之本集團的綜合管理帳目而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管理帳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詳細財務資料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刊發之年度業績公告中予以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馮志斌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馮志斌先生（首席執行官）及楊宏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德樹先生（主席）、楊林先生、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及項丹丹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明東先生、鄧天錫博士及謝孝衍先生。

* 僅供識別